

本行将针对“股东大会”的表述统一调整为“股东会”，因取消监事会，删除“监事”相关条款及描述，其他非实质性修订，如条款编号、标点的调整等，因不涉及权利和义务变动，不再作一一对比。除上述修订外，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未作实质性修订，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（2025年4月修订稿）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予以披露，本次章程修订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

广东好太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5年本月26日